臺大歷史學報第31期
2003年6月，頁123~140

BIBLID1012-8514(2003)31p.123-140
2002.11.12收稿，2003.1.7通過刊登

宋敏求的家世與史學

王　德　毅*

提　要

宋代史學極盛，史家眾多，其能父子前後相繼修國史及實錄者，在北宋只有常山宋綬、敏求父子，如同漢之司馬談、遷，為當時士大夫所稱羨。

宋綬父名皋，娶宋初名儒楊徽之之獨生女，徽之家藏書甚富，死後全部贈給外孫宋綬。綬天資穎異而又好學，益增加藏書，官至參知政事，賜第京都春明坊，至敏求，歷三代經營，藏書已達三萬餘卷，外地士大夫喜讀書者，為便於借閱，多在春明坊或其附近賃屋以居，房舍租金竟較他處為高。

敏求自幼好古敏求，不以門第驕於人，而好賢下士，為歐陽修所稱。家中典藏唐代文獻最富，綬嘗編輯《唐大詔令集》，未及成而卒，敏求為之補訂分類，纂成一百三十卷。唐代諸帝之實錄自宣宗以下全缺，敏求為之補編。及仁宗詔修《唐書》，修書官王堯臣以敏求熟習唐代故實，乃薦之為編修官。後歐陽修專任刊修，亦常向敏求咨訪。英宗即位，詔修《仁宗實錄》，提舉實錄院韓琦薦敏求任編修官。神宗熙寧二年（1069），司馬光任史館修撰，欲修《皇朝百官公卿表》，推薦敏求為同修。至十年，詔修仁宗及英宗《兩朝國史》，由宰相吳充提舉，敏求任修國史，並兼宗正寺修玉牒官，先修成帝紀草進呈。元豐二年（1079）敏求病逝時，《百官公卿表》及《兩朝國史》尚未修成，而於兩年多後，先後成書，敏求家皆得到銀絹之賜。

敏求一生著作甚富，平日於朝章國典甚留意，奉詔編修《閣門儀注》、《蕃國朝貢條例》，編成《蕃夷朝貢錄》，詳定《元正朝賀儀注》，於典制多所規畫。又於地志亦留意，修成《東京記》、《長安志》、《河南志》，於漢唐及宋之京城皆有詳細的記述。又記平生當官所聞見，有《三川下官錄》、《入蕃錄》及《春明退朝錄》，均有功於當代文獻。此外又參與編修《續國朝會要》、《元豐九域志》，雖未克就，仍是有貢獻的。如此淵博的史學家，求之古今中外，實不易多見。

關鍵詞：家世　藏書　史學　國史　典制

* 臺灣大學歷史學系名譽教授。

一、前言
二、宋敏求的家世與生平
三、史學貢獻
四、結論

一、前　言

自隋唐實行科舉制度以後，讀書人可以靠著自己的努力，「懷牒自列於州縣」，參加鄉貢考試。唐代科舉雖有十多種，惟士族所趨嚮者僅明經、進士二科，皆「縣考試，州長重覆」，試中者經州貢於禮部，再加以進退。凡得中科名者，就有機會走入仕途，不必再憑藉家庭背景而貴顯。[1]降及宋代，士人勤讀經史，參加科舉考試，已是他們進取正途，當時的名臣、大儒，十之八九為進士起家的。在此一制度下，不僅可清除政治上的特權階級，使全國各地農村中的優秀份子得到參政機會，既可促進族群的團結，更可以提升全民的國家意識和政治認同。於吏治的革新，政局的穩定亦大有助益。[2]

在五代以前，讀書人平日所習讀經史，是靠輾轉借閱，親自鈔錄而始擁有的，所以一生勤苦力學，並不能大量藏書。但自五代後唐明宗時，宰相馮道「與同列李愚委學官田敏等，取西京鄭覃所刊石經，雕為印板，流布天下。」嘉惠後進至為廣遠。[3]逮至宋朝肇建，大興文教，太祖屢令文武大臣要多讀書講求治道，太宗也賦詩勸學，以勉士子。真宗以後，政治安定，百姓生活漸漸步入小康，讀書人與日俱增，典籍的需求量也隨著增加，國子監乃奉命校刻群經諸史分贈太學、府州學和書院，這是學術

1 參見杜佑，《通典》（大化書局影印清刻本），卷 15，〈選舉典〉三；歐陽修等，《新唐書》（鼎文書局影印新校本），卷 44，〈選舉志〉上。

2 參考錢穆，《國史大綱》（臺灣商務印書館出版）上冊，第 24 章第 1 目〈唐代貢舉制〉。

3 見薛居正，《舊五代史》（鼎文書局影印新校本），卷 126，〈馮道傳〉。

振興的大好時代。《宋史．儒林傳》載真宗與國子祭酒邢昺的一段話：

> （景德二年）夏，上幸國子監閱庫書，問昺：經板幾何？昺曰：「國初不及四千，今十餘萬，經傳、正義皆具。臣少從師業儒時，經具有疏者百無一二，蓋力不能傳寫。今板本大備，士庶家皆有之，斯乃儒者逢辰之幸也。」上喜曰：「國家尚儒術，非四方無事，何以及此！」[4]

邢昺生於後唐明宗長興三年（932），歷後晉、漢、周，全是亂世，他自少年從師習諸經時，所用讀本只有經文，沒有注疏，因為抄寫太費時費力了。到真宗景德二年（1005），時宋興已四十六年，國子監不斷刻書，不僅國家藏書大量增加，而士大夫家更喜歡藏書，影響所及，一般庶民期盼光耀門楣，開始聚書留給子孫習讀，有朝一日有賢子孫考中進士，出而就仕，也可以躋身新興的士大夫家庭之列。所以藏書風氣是普遍的，只是藏書的多寡而已。而藏書較多的士大夫，其子孫也多能承繼家風，成為文學或經史學之名家。據張邦基《墨莊漫錄》載：

> 藏書之富，如宋宣獻（綬）、畢文簡（士安）、王原叔（洙）、錢穆父（勰）、王仲至（欽臣）家，及荊南田氏（偉）、歷陽沈氏（立），各有書目。……京都盛時，貴人及賢宗室往往聚書，多至萬卷。[5]

這裡所提及宋宣獻（綬）即是敏求的父親，綬被封為燕國公。敏求則被尊稱為常山公，實和邯鄲李若谷、淑父子齊名，都是北宋最偉大的藏書家，各藏書不下三萬卷。尚有昭德晁氏，自晁迥至晁說之前後凡五代，也積累藏書達二萬多卷，且其每一代都號文學，各有專集，如喻汝礪在為晁沖之詩集撰之序文中稱道：「其家世風流、人物之美，淵渟而浚深，蓄厚而發遠。自王文獻（溥）、李文正（昉）、畢文簡（士安）、趙文定（安仁）四三公，富有百氏九流之書，而晁氏尤殽富閎溢，所藏至二萬卷，故其子孫焠掌勵志，錯綜而藻績之，皆以文學顯名當世。」[6]古今

4 脫脫，《宋史》（鼎文書局影印新校本），卷 431，〈邢昺傳〉。

5 張邦基，《墨莊漫錄》（四部叢刊續編本），卷 5。

6 晁沖之，《晁具茨先生詩集》（叢書集成新編本），卷首。

典籍是青少年吸收舊學術新知識之泉源，有極強的吸引力，藏書家的子弟不會變壞，晁氏子孫喜好文學，而宋氏及李氏子孫則以史學見長。晁氏族系、李氏史學，早已有專文考述，今特對宋敏求的家世生平與史學加以研究，撰為此文，以與宋史學界的朋友共商之。

二、宋敏求的家世與生平

宋敏求字次道，趙州平棘人。平棘為漢代常山郡治所，故稱常山宋氏。宋氏，本子姓，乃商之後。周武王封微子啟於宋，傳國三十六代，為楚國所滅，其子孫遂以國為氏。[7]秦漢以後，代有名賢，宋代宋姓名臣莫過於宋庠、宋祁兄弟，在范鎮所撰的〈宋景文公祁神道碑〉中，也稱祁曰「常山宋氏」，並說：「其先周武王封微子於宋，因以為氏，望於廣平。」[8]是知宋敏求與宋祁乃是同宗。又據范鎮所撰的宋敏求墓銘，載其曾祖名龜符，曾任平棘令，以孫綬位至參知政事，追贈太師中書令。祖父名皋，太宗、真宗時官至尚書度支員外郎直集賢院，亦以子綬貴而得追贈太師中書令，封譙國公。[9]皋娶翰林侍讀學士楊徽之的獨生女，徽之是建州浦城人，於後周世宗時北上中原，試中顯德二年（955）進士，至宋，歷太祖、太宗至真宗，累掌文柄及諫職，又曾受詔編《文苑英華》，以詩文名於當世。皋子綬，即敏求之父，徽之的外孫，少而警敏聰慧，為徽之所喜愛，便把家中的藏書全部贈與之。這是宋敏求家富於典藏的根源。據蘇頌撰〈文莊楊公神道碑銘〉載：

> 公無子，一女，前夫人所生，一歲而失恃，繼夫人恭自鞠毓，逮於笄字，歷選良配，遂歸譙公（宋皋）。累封鄭國太夫人，賢明通書，治家有法，子即常山宣獻公也，公薨時，方十齡，而超異夙成，克

7 章定，《名賢氏族言行類稿》（四庫全書本），卷 42。

8 杜大珪，《名臣碑傳琬琰集》（文海出版社影印舊鈔本）上集，卷 7，〈宋景文公神道碑〉。

9 《名臣碑傳琬琰集》中集，卷 16，〈宋諫議墓誌銘〉。

> 荷後事，圖書素業，一以付之。惟宣獻公以文章道德顯赫兩朝，佐佑仁皇，再登宰政，號令風采，為時宗工，雖德業所基本乎世閥，而緒風克紹，抑自外門。[10]

宋綬自祖父以來已三世遊宦，家中自會不斷收藏典籍，但楊徽之所庋藏的必極珍貴。而這些珍籍，對宋綬畢生治學和從事修國史及編修前代史巨著，必大有幫助。綬娶宰相畢士安孫女，其子敏求又娶士安的曾孫女，而士安家亦富於典藏，兩家相互交換或互借抄錄，乃為極自然之事。根據晁說之所說：「宋宣獻家四世以名德相繼，而兼有畢丞相、楊文莊二家之書，其富蓋有王府不及者。」受到當時儒者的稱揚。[11]陸友仁更進一步道出宋氏前後四代家風不衰之故。據云：

> 宋宣獻公綬，楊徽之外孫，徽之無子，盡付以家所藏。後與父皋同在館閣，每賜書必得二本。子敏求、敏修，並以文學見稱於世，其藏書之盛有以也！[12]

積累藏書必依代代賢子孫能讀書然後可，比積累財富還要難。古所謂富不過三代，藏書家則可達五代而不替，驗之宋氏，信乎不謬。前述宋氏至敏求已四代，至敏求之子慶曾便是五代，從畢仲游所撰的慶曾墓誌銘中，知慶曾能保有先代之書，也是卷不釋手的。且敏求娶仲游之長姊，是仲游為慶曾的舅父，可知兩家往還是極密切的。據墓銘云：

> 宋氏出於趙州之平棘，宣獻公以道德文章名天下，藏書萬餘卷，其所著述纂錄合七百餘卷。而公嗣常山公，亦著《平棘集》二十卷，《河南訪古錄》一卷，《先公故事》一卷，……其有家之遺風矣！元豐八年三月，哲宗皇帝即位，太皇太后垂簾共政，有司討論垂簾之儀未備，惟公家有其書，乃詔公上之。……宋氏自宣獻公以儒居位，凡郊丘朝祧、會朝禮文、官名制度，一皆出之手，至常山公益明習。而公繼兩人後，卷不釋手者三十年，亦多知古今沿革典故，

10 蘇頌，《蘇魏公文集》（青友出版社印本），卷51。

11 晁說之，《嵩山文集》（四部叢刊續編本），卷16，〈劉氏藏書記〉；晁公武，《郡齋讀書志》（四部叢刊續編本），前附自序。

12 陸友仁，《研北雜志》（叢書集成新編本），卷下。

> 公卿大夫疑于事，必咨公而後乃行。[13]

慶曾能讀家藏之書，所珍藏的歷代禮書和朝章國典，有實用價值。當仁宗即位時，以沖年難理國政，由章獻皇后垂簾稱制，未有故實，乃於宋綬家集禮官討論，最後由綬裁定。事隔六十多年，直到哲宗即位，宣仁皇太后垂簾，其典禮又由慶曾奏定，祖孫前後輝映，成儒林嘉話。自綬在仁宗朝官至參知政事，朝廷賜第春明坊，綬與子敏求、孫慶曾都喜校書，常說：「校書如掃塵，一面掃，一面生。」所以有的書校過三四遍，成為善本，受到愛讀書的人所重視，多往借閱，或者就在其家附近租屋寓居，以便於前往借閱。據朱弁《曲洧舊聞》載：

> 宋次道龍圖云：校書如掃塵，隨掃隨有。其家藏書皆校三五遍，世之蓄書以宋為善本。居春明坊，昭陵（仁宗）時，士大夫喜讀書者，多居其側，以便於借置故也。當時春明宅子比他處僦值高一倍。陳叔易（恬）常為予言此事，歎曰：「此風豈可復見耶！」[14]

在仁宗時代，士大夫讀書風氣極盛，為前代所少見，那真是北宋的黃金歲月。宋綬先前任翰林侍讀學士，為侍從之臣，於天聖元年（1023）同修真宗實錄；五年，同修太祖、太宗、真宗三朝國史，皆告完成。於明道二年（1033）十月除參知政事，時宰相呂夷簡以綬明習朝章國典，遂令其編修《中書總例》，至景祐二年（1035）九月編成奏進，有四百一十九冊之多，可謂皇皇巨帙。仁宗下詔獎諭。呂夷簡就很自誇地說：「自吾有此例，使一庸夫執之，皆可為宰相矣！」[15]其有助於實際依法行政，管理各部寺監例行公務之運作，綬身為參知政事，富有行政經驗，所編集的資料，必是既有條理又切實用的。綬同時又兼同修國朝會要，雖《慶曆國朝會要》之成書是在綬逝世之後，但綬仍是有貢獻的。綬在景祐四年（1037）四月罷參政，至康定元年（1040）三月授任知樞密院事，九月，又拜參知政事，至十二月便病逝了。史稱其「性孝謹清介，言動有常，……博通經史百家之書，文章為一時所尚，朝廷有大議論，多所裁

13 畢仲游，《西臺集》（叢書集成新編本），卷13，〈判西京國子監宋公墓誌銘〉。
14 朱弁，《曲洧舊聞》（知不足齋叢書本），卷4。
15 李燾，《續資治通鑑長編》（世界書局影印本，以下簡稱《長編》），卷117。

定。」[16]是極稱美的。從他參與纂修史書之事實看，他確是一位史學家。後來敏求亦奉詔修史書，所謂家傳史學，子承父業，正如西漢之司馬談、遷父子，東漢之班彪、固父子，是為士大夫所稱羨的。敏求的至友蘇頌就指出此一事實：

> 在昔官以世稱，而其事實見於後者，獨史氏之載籍存焉！司馬遷論著先人所次舊聞，班固奉詔續父所撰前記，皆因其緒業，卒成大典。後之言官守者稱之，談世家者善焉！國朝史官無常員，惟時撰錄所寄，尤艱其選。而宋氏二公載世典領其職。起建隆訖天禧，述祖宗創制致治之美，洎真宗一朝實錄，時則尚書令燕國宣獻公預焉！自乾興至治平，敘二帝成功盛德之事，洎仁宗一朝實錄，時則貳卿龍圖常山公繼焉！五朝正史，二聖編年，出於一門父子手筆，可謂家世之盛矣！傳曰：信哉！其能成名也。其常山公之謂乎！[17]

宋綬、敏求父子皆曾任國史院同修國史及實錄院同修撰，再升修國史，為士大夫所崇敬。綬次子敏修字中道，曾任秘書丞，篤志學問，能傳家學，著有《春秋列國類纂》。[18]敏求的長子慶曾，則是「平居惟家學之為嗜，雖一飲一食，未嘗忘其學，若不知也。」[19]敏求次子匪躬，曾任秘書省正字，元祐七年（1092）正月，轉秘閣校理。[20]匪躬纂有《館閣錄》十一卷，起自太平興國，訖於元祐中，載館閣故事，分為八門，原為十五卷，淳熙四年（1177）編《中興館閣書目》時只存十一卷。[21]二人都能承繼家學，只是很不幸地，在元符年間家中發生火災，五世百年藏書，化為灰燼，所以到敏求的曾孫輩就不易承繼家學。但在宋室南渡後，敏求的後人仍編輯《宋朝大詔令集》二百四十卷，起建隆訖政宣，為北

16 《長編》，卷129。

17 《蘇魏公集》，卷51，〈龍圖閣直學修國史宋公神道碑〉。

18 敏修著作見徐松輯，《宋會要輯稿》（新文豐出版公司影印本），〈選舉〉31之6。又王安石，《臨川集》（四部叢刊本），卷35，〈宋中道挽辭〉云：「文史傳家學，聲名動帝除。……」

19 同註13。

20 《宋會要輯稿》，〈選舉〉33之18。

21 王應麟，《玉海》（大化書局影印合璧本），卷165，《中興館閣書目》。

宋王言的淵海。[22]

敏求字次道，生於真宗天禧三年（1019），七歲，便以父蔭為秘書省正字，至十歲即能承家學。寶元二年（1039），召試學士院，賜進士出身。次年丁父憂，服除，始召授校書郎，充館閣校勘。慶曆五年（1045），王堯臣、宋祁奉詔刊修《唐書》，以敏求熟習唐代故事，乃薦他任編修官。皇祐元年（1049）春，往潁州探望舅氏，拜見知州歐陽修，相聚數日，極為相得，及辭歸京師，修乃為文以送之。其文云：

> 廣平宋君，宣獻公之子。公以文章為當世宗師，顯於朝廷，登於輔弼，清德著於一時，令名垂於後世。君少自立，不以門地驕於人，既長，學門好古為文章，天下賢士大夫皆稱慕其為人。日與寒士往來，而從先生國子講論道德，以來其益。夫生而不溺其習，此蓋出於天性；其見焉而不動於中者，由性之明學之而後至也。……余自其幼見其長，行而不倦，久而愈篤，可知其將無所不至焉也。……予陋巷之士也，遭時奮身，竊位於朝，守其貧賤之節，其臨利害禍福之際，常恐其奪也。以予行君子之所易者猶若是，知君行聖賢之所難者為難能也。歲之三月，來自京師，拜其舅氏，予得延之南齋，聽其議論而慕其為人，雖與之終身久處而不厭也。[23]

這不是一般的應酬文字，以當時歐陽修在政學界的泰斗地位，如此的推崇敏求，足以說明敏求的學行是高人一等的。所以在至和元年（1054）歐陽修奉詔刊修唐書後，便常向敏求訪問唐代史事，並薦敏求同知太常禮院，再遷太常博士、集賢校理，仍任編修官。至《唐書》修成，修書官皆進秩，得遷工部員外郎。嘉祐六年，轉刑部員外郎，出任三司度支判官。次年，出知亳州。一年後，仁宗崩殂，也詔修仁宗實錄，治平元年（1064）被召回京，任實錄院檢討官。後升為工部郎中同修撰，兼知制誥同修起居注。熙寧二年（1069），《仁宗實錄》修成，乃拜諫議大

22 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四庫全書本），卷5云：「《本朝大詔令》二百四十卷。寶謨閣直學士豫章李大異伯珍刻於建寧。云：紹興間，宋宣獻公家子孫所編摹也，而不著其名。始自國初，迄於政宣，分門別類，凡目至為詳悉。」大致依循《唐大詔令集》。

23 歐陽修，《歐陽文忠公集》（四部叢刊本），卷43，〈送秘書丞宋君歸太學序〉。

夫。不久，司馬光請修皇朝百官公卿表，又命敏求任同修。四年，任同判太常寺，編修閣門儀制。八年，特拜龍圖閣直學士。十年，詔修仁宗、英宗兩朝國史，敏求任修國史，又兼宗正寺修玉牒官。不幸於元豐二年（1079）四月病逝，享年六十一，至五年六月，《兩朝國史》修成進御，敏求家也得到銀絹的恩賜。

三、史學貢獻

前述宋敏求生長於文獻世家，藏書之富為北宋士族之冠，這是他一生的重要資產。宋朝去唐不遠，其家庋藏的唐代的文獻極為豐富，只要稍加彙輯，即可成為一專書。所以為了綜論敏求史學貢獻方便起見，特先逐一敘述他所編纂的史書，然後再加分析。

（一）《唐大詔令集》——本書原是宋綬所彙編的，將唐代歷朝君主所頒降的冊文、德音、官誥、封贈、褒獎、貶責等官文書，輯成一編。尚未分類，綬突發病逝。敏求珍藏很久，至熙寧三年（1070）始編定卷次，釐為十三類，合一百三十卷。始於帝王、皇后、妃嬪，終以典禮、政事、蕃夷，每類下各分子目，如政事類便居六十七卷，其下分目甚細，乃全書的重點。歐陽修《新唐書》不載詔令，此書正可以補其缺。紀昀在《四庫提要》中雖指出本書若干疏略和不可解之處，但仍說：「唐有天下三百年，號令文章燦然明備，敏求父子復為裒輯編類，使一代高文典冊，眉列掌示，頗足以資考據。……唐朝實錄今既無存，其詔誥命令之得以考見者，實藉有是書，亦可稱典故之淵海矣！」[24]此言極為得實。

（二）唐末六朝實錄——蘇頌撰敏求的神道碑說：「唐自大中世，史記放絕，載祀不傳，公綴集所聞，續武、宣、懿、僖、昭、哀六朝實錄，總一百四十八卷。」但據趙弁《郡齋讀書後志》卷一所載唐《武宗實錄》一卷，唐韋保衡等撰，《崇文總目》所著錄者，僅為一卷，乃會昌元年（841）正月及二月之紀事，以下皆亡佚。並說：「國朝宋敏求

24 紀昀，《四庫全書總目提要》（台灣商務印書館影印武英殿本），卷55。

次道嘗補《宣宗實錄》三十卷，《懿宗實錄》三十卷，《僖宗實錄》三十卷，《昭宗實錄》三十卷，《哀宗實錄》八卷，通百二十八卷，世服其精博。」未言及敏求修《武宗實錄》之事。不過《玉海》卻載：「唐《武宗實錄》二十卷，皇朝宋敏求撰，起聞成五年（840）正月，至會昌六年三月，凡七年。」又言：「宋敏求續成唐錄一百卷，慶曆五年王堯臣上之，九月癸巳，以敏求為館閣校勘。」[25]當時王堯臣正負責刊修唐書，敏求所補修的唐六朝實錄，對朝廷重修唐書很有幫助，神宗時司馬光奉詔修《資治通鑑》，范祖禹助其修唐代長編，於唐末六帝之史亦多用敏求所補撰之六朝實錄。

（三）《新唐書》——五代後晉宰相劉昫，史官張昭遠所修的《唐書》，善惡不分，忠奸不明，邪正不辨，難以彰顯史書中的義理。宋朝開國已八十多年，時空已完全改變，君臣咸以為當重新看唐代史事，有意修一部新書以取代舊著。先是慶曆四年（1044），賈昌朝建議修唐書，始令在史館秘閣供職的學士每人供《唐書》以外故事二件，令曾公亮等彙整之，有傳者附於本傳之後。一年後，史事增多，乃請下詔重修唐書。旋詔以「尚書度支員外郎集賢校理兼天章閣侍講史館檢討曾公亮、宗正丞崇文院檢討兼天章閣侍講趙師民、殿中丞集校理何中立、秘書省秘書郎宋敏求、大理寺丞館閣校理范鎮，並為編修唐書官。」前述敏求以補修唐武宗以下六朝實錄，遂遷為館閣校勘，以後在書局十多年，貢獻良多。據歐陽修自言：「檢會宋祁、范鎮到局各及十七年，王疇一十五年，宋敏求、呂夏卿、劉羲叟並各十年以上，內列傳一百五十卷，更是宋祁一面刊修，一部書中，三分居二。范鎮、王疇、呂夏卿、劉羲叟並從初置局便編纂故事，分成卷草，用功最多。」所以歐陽修在嘉祐五年六月修成《唐書》奏進後推恩加秩時，即奏言到局最晚，只修成紀志六十卷，如一例受賞，實有愧心。據敏求的記載，劉羲叟修天文、曆志，梅堯臣修方鎮、百官表，歐、宋、范、王及敏求皆各遷一官，呂除直秘閣，劉為崇文院檢討，堯臣在一月多前去世，詔官其一子。[26]此處雖未言明敏

25 《玉海》，卷48，〈唐武宗實錄〉及〈宋朝續唐錄〉條。

26 宋敏求，《春明退朝錄》（百川學海本），卷下；及《歐陽文忠公集》，卷91，〈辭轉

求所負責修撰的志表傳為何，但他熟於典章儀制，而在局時間亦不止十年以上，即使在慶曆六年敏求於祖母楊氏逝世後以嫡孫承重，請求去位時，仍詔修書於家。此後除在自皇祐三年（1051）三月至至和元年（1054）八月的四年間曾外任不計，則其在書局的時間也有十三年。仁宗所賜獎賞增秩詔有云：「歐陽修、宋祁創立統紀，裁成大體；范鎮、王疇、宋敏求等網羅遺逸，厥協異同，凡十有七年，大典乃立，閎富精覈，度越諸子矣！……皆增秩一等，布其書於天下，使學者咸觀焉！」[27]能網羅遺逸，使新修的《唐書》能夠閎富精覈，其貢獻自亦不細。

（四）《仁宗實錄》——嘉祐八年三月，仁宗崩，英宗即位，至十二月，即詔修《仁宗實錄》，命翰林學士王珪、賈黯、范鎮為修撰，直秘閣呂夏卿、秘閣校理韓維及敏求充檢討官，時敏求正知亳州，特召還用之。治平元年二月，宰相韓琦任提舉，不久敏求遷知制誥同修起居注，兼同修實錄。至熙寧二年（1069）七月實錄修成進御，凡二百卷，敏求始終其事，貢獻良多。陳振孫說：「《仁宗實錄》二百卷，學士華陽王珪禹玉、范鎮景仁，知制誥常山宋敏求次道撰。嘉祐八年奉詔，歷治平，至熙寧二年七月書成，宰相韓琦提舉。」[28]朝廷獎其勞，拜右諫議大夫。

（五）仁宗、英宗《兩朝國史》——熙寧十年五月，詔修仁宗、英宗兩朝正史，命宰相吳充提舉，敏求以龍圖閣直學士右諫議大夫為修史，秘書監集賢院學士蘇頌為同修史，秘書丞集賢校理王存、太子中允集賢校理崇政殿說書黃履、著作佐郎集賢校理林希並為編修官。七月，修成帝紀草奏呈，由敏求進讀，神宗起立恭聽，顧問再三，至讀畢始坐。當時敏求正修皇朝百官公卿表，編修官黃履並不知情，乃於十月上奏稱：「又紀傳雖備，並未有表，今既修之，恐不可無也。」有詔立表不行，諸志接續太祖至真宗《三朝國史》。元豐三年（1079）四月敏求病逝，《兩朝國史》尚未成書，至五年六月始修成二百卷（紀五卷、志四十五卷、列傳一百五十卷），由監修王珪投進，修書官各賜銀絹有差，

禮部侍郎劄子〉。

27 《直齋書錄解題》，卷4，〈新唐書〉。

28 《直齋書錄解題》，卷4，〈仁宗實錄〉。

敏求家亦獲受一百五十兩疋之賜。[29]

（六）《閣門儀制》——熙寧二年四月，敏求奉詔編修閣門儀制，取唐宣政殿儀制裁定。次年五月，敏求上奏：「奉詔重修定閣門儀制內文德殿入閣儀，……案今文德殿，唐宣政殿也；紫宸殿，唐紫宸殿也。然祖宗朝，皆曾御文德殿入閣。唐制：常設仗衛於宣德殿，或遇只坐紫宸，即喚仗入閣。如此，則當御紫宸入閣，方協舊制。」因翰林學士王珪持異議，未被採納。繼而敏求又上奏：「本朝以來，惟入閣乃御文德殿視朝，今既不用入閣儀，即文德殿遂闕視朝之禮，請下兩制及太常禮院，約唐制御宣政殿，裁定朔望御文德殿儀，以備正衙視朝之制。」由翰林學士韓維議定入閣儀制，並上合班圖，修入《閣門儀制》中，七年八月編成，裝為十冊，即以奏御。[30]

（七）《朝會儀》.《令式》——此二書不見於《宋史.藝文志》，《禮志》則載之：「元豐元年，詔龍圖閣直學士館修撰宋敏求等詳定正殿儀注。敏求遂上《朝會儀》二篇，《令式》四十篇。詔頒行之。」同詳定者尚有蔡確、李清臣，其元正冬至大朝會儀注詳載於馬端臨《文獻通考》中。[31]

（八）《蕃夷朝貢錄》——《宋史.藝文志》著錄敏求著《朝貢錄》二十卷，列入〈故事類〉中。《郡齋讀書志》及《直齋書錄解題》皆未收錄，惟《玉海》中則載之。其〈朝貢門〉云：「熙寧四年十月六日，樞密都承旨李評請諸國朝貢另置一司領之，取索文字，預為法式。詔領於客省。七年九月丁未，史臣宋敏求等上《蕃夷朝貢錄》二十一卷，即李評所請也。」[32]乃奉詔編修之書，以備有蕃夷來朝貢時依此法式行事。

（九）《東京記》、《長安志》及《河南志》——據蘇頌所撰敏求

29 《長編》，卷282、283，285及327。

30 《宋會要輯稿》，〈儀制〉，1之28~30；《宋史》，卷117，〈入閤儀〉；《玉海》，卷69，〈熙寧閤門儀制〉。蘇頌撰敏求神道碑稱《閤門儀制》十三卷，《例要》五卷。其合班圖載在馬端臨，《文獻通考》（商務印書館影印十通本），卷108，〈朝儀〉中。

31 《宋史》，卷116，〈大朝會儀〉，於本段敘事後並附其制。又《通考》，卷108，將篇作卷。

32 《玉海》，卷153，又見《長編》，卷227及256。

神道碑記載：「國朝都汴，沿舊方鎮，府寺邸第，閭里坊巷，增易數矣，人罕知其故處者，公依韋述類例，撰《東京記》三卷。雍洛故京，漢唐遺事，漸羅殘燬，其跡熄矣，公掇方志洎碑記所載，撰《長安》（志）、《河南志》各二十卷。」這三種書今只有《長安志》獨存。由於長安是漢唐的故都，古蹟最多，記載實繁，博採群籍，網羅軼聞，搜訪古蹟，歷二十多年始完成。熙寧九年趙彥若為之序，稱其「窮傳記諸子鈔類之語，絕編斷簡，靡不總萃，隱括而究極之，上下浹通。」清儒畢沅在乾隆四十九年（1784）巡撫陝西，乃校刻此書，將畢工，特請王鳴盛撰一序文冠於前，極稱揚「宋氏此編綱條明析，贍而不穢，可云具體。」[33]所言皆得其實。本書卷一分八目，略述歷代沿革而及於宋，卷二分四目，述雍州、京都、京兆尹及府縣官，卷三至六述周、漢、唐之宮室，卷七至十專載唐代京城，卷十一以下分述京兆府所管各縣，極為詳贍。故畢沅常在校記證以它書，證明此書記載精詳。其次為《南志》，今雖不存，然司馬光《溫公集》中載有序文一篇，據云：「唐麗正殿直學士韋述為《兩京記》，近故龍圖閣直學士宋君敏求字次道演之為《河南》（志）、《長安志》，凡其廢興遷徙及宮室、城郭、坊市、第舍、縣鎮、鄉里、山川、津梁、亭驛、廟寺、陵墓之名數，與古先之遺蹟，人物之俊秀，守令之良能，花卉之殊尤，無不備載。考諸韋《記》，其詳不啻十餘倍，開編粲然，如指諸掌，其博物之書也。」[34]這篇序文撰於元豐六年（1083）二月，敏求已逝世四年了，當時文彥博正任西京（河南府）留守，敏求長子慶曾來到洛陽，特向彥博請求刻印此書，得到他的允從，適巧司馬光在洛陽修《資治通鑑》，彥博乃以撰序文相請，而光與敏求先前也曾一同修《皇朝百官公卿表》，乃志同道合的朋友，義不容「以固陋而辭。」序文所言其內容至為真實。當清光緒初年，繆荃孫於友人處獲觀《河南志》一巨冊，乃為清徐松自《永樂大典》中輯出者，其封題手筆仍可辨識。所記「城池、宮闕自周至唐悉具，知為宋次道《河南志》之首冊，

33 宋敏求，《長安志》（宋元方志叢書本），卷首。

34 司馬光，《司馬溫國文公集》（四部叢刊本），卷65，〈河南志序〉。

後分作四卷，刻入《藕香零拾叢書》中。」[35]細閱之，內中記事至北宋者亦復不少。至於《東京記》，久已散佚，陳振孫曾藏有之，記其內容為：「上卷為皇城，周五里，唐時宣武節度使治所。建隆三年，廣城之北隅，用洛陽宮殿之制修之。中卷為舊城，周二十一里一百五十步，唐汴州城也，號闕城，亦曰裏城，周四十八里二百三十三步，周世宗所築羅城也，號曰國城，又曰外城。三城之內，宮殿、官府、坊巷、第宅、寺觀、營房、次第記之。」[36]此記卷帙雖不多，但京師建築的規模都已具體呈現了。

除了上列之專著外，尚有一些奉敕編纂和私自編集之書並未列入，司馬光謂：「專修未成者皆不計外，其手自纂述已成者凡四百五十卷，蓋昔人未有若此其多也。」有些著作早已散佚，各家書目亦未見著錄，難以究知，蘇頌在所撰的敏求神道碑中，則有簡明扼要的敘述：

> 記當官所聞見與其應用則有《三川下官錄》、《入蕃錄》、《春明退朝錄》各二卷，《韻類宗室名》三卷，《元會故事》一卷，摭唐人物世系遺事則有《諱行後錄》五卷，……復采唐人詩歌見於石者作《寶刻叢章》三十卷。嘗謂司馬遷《史記》注解疏梧，學者罕通其義訓，悉取音義、索隱、正義，王元感、陳伯宣別注，將仿顏詩古西漢為集注。及被詔修百官表、續本朝會要、刪定《九域志》，皆未克就。嗚呼！可謂博矣！

此段碑文說明了敏求一生一直從事史學研究及史書編纂工作，不幸只享壽六十有一，如天假以年，其成就實未可量。綜其史學貢獻可歸納為三項：

甲、藏書家將其珍藏的重要文獻編輯成書，公之於世，對以後的史學研究與史書編修，其有形和無形的貢獻是不可計量的。如敏求補修唐武宗以下六朝實錄，對於仁宗時詔修唐書在史料的搜集方面幫助極大，而他又在修唐書書局任編修達十三年之久，當時參與修《新唐書》的史官都很推重他。因為《新唐書》中不載詔令制誥，則敏求所輯成的《唐大詔令集》便極有貢獻。他充分利用家藏之典籍，又輯唐顏真卿《顏魯

35 徐松，《河南志》（宋元方志叢書本），繆荃孫跋文。

36 《直齋書錄解題》，卷8。

公集》十五卷，孟郊《孟東野集》十卷，李德裕《李衛公別集》五卷，李白《李翰林集》三十卷，劉禹錫《劉賓客外集》十卷，這些唐代名家文集能夠傳於後世，全靠敏求之輯錄成專書，其功確是不可沒的。

乙、隨著時代的進步，官私記載的與日俱增，再加上古物的出土，於是史書的纂修乃不斷地推陳出新，進而影響後世編修史書的風尚。帝王所頒佈的命令，在《新唐書．藝文志》中，特立〈詔令〉一目，列入〈起居注類〉中，如不著編人的《唐德音錄》也僅三十卷，而敏求父子所輯的《唐大詔令集》則多達一百三十卷，此後彙編一代詔旨、制誥、德音成一專書，漸成新風氣。敏求的後人首先在紹興初年編成《宋大詔令集》。同時人林虙編《西漢詔令》、樓昉編《東漢詔令》，汪藻編《元符庚辰以來詔旨》，洪遵編《中興玉堂制草》，無疑都是繼敏求的書而作。在君主專制時代，詔敕就是法令，由此亦可觀一代政治風俗之美惡。至於地方志書的纂修，敏求的《長安志》、《河南志》及《東京記》，雖偏重古蹟、建置、坊巷，然就專記一地而言，確已加詳。宋室南渡後，修地方志已成地方官、學士大夫及鄉紳所共同關注之事，降及元明，沿襲成風，地方長貳咸視修志是前政留給後政的最寶貴之資產。敏求曾任河南府通判，熟究本府掌故和建置沿革，乃修《河南志》二十卷，今雖不傳，但其開新風氣則是不容否定的。

丙、宋代史家重視當代史之纂修，身為史官者，奉詔編修國史、實錄、會要，乃其職分。前述敏求任實錄院同撰修成《仁宗實錄》，以制誥兼同修國史時修《兩朝國史》。朝廷又以其熟習禮制，令修《閤門儀制》、《朝會儀》等書。在熙寧二年（1069）十一月，翰林學士史館修撰司馬光奏請：「欲據正史，實錄所載，旁採異聞，敘宋興以來迄今百官沿革，公卿除拜，仿《漢書》舊法，作大宋百官公卿表，以備奏御便省覽。」[37]神宗允從。光又特薦敏求同修，至元豐二年四月敏求病逝時尚未成書，繼任者為趙彥若，兩年後成書十五卷。自建隆元年，迄治平四年，凡文臣、武臣和內官皆分別立表。因為司馬光因反對王安石變法，奉祠，遷居洛陽，專心編修《資治通鑑》，則修百官公卿表之責便完全

37 《玉海》，卷119，〈熙寧百官公卿表〉。

由敏求承擔，前後任職十年，必有相當的貢獻。書成後，藏於編修國史院，世所知者甚少。只有在史館任職的士大夫抄得此書藏於家，或者輾轉借抄，未必為完帙。南宋史家李燾自稱家藏一部殘本，乃以此為基礎，並加增補、續編，止於宣和之末，乃增至一百四十二卷。[38]而且李燾和徐夢莘、李心傳都是編修當代史的名家，正是承繼北宋史家的傳統。

四、結　論

綜上所述，宋敏求生長於仕宦之家，家中藏書特富，在仁宗時代便已享有盛名，他善為文章，明習典禮，博物洽聞，有長者之行，是時賢所公認的。當熙寧三年四月，王安石欲用李定為御史，敏求以定由軍事推官逕除御史，不合舊制，不肯草制，因此得罪安石，乃遭罷知制誥之處分。其後安石去位，敏求並未上疏攻擊安石，誠不失為長者之行。敏求逝世後，士大夫致輓章、祭文者多達六十三人，其子慶曾於元豐八年乃編集贈誥、碑銘、行狀、祭文和哀輓之章，凡一百九十五篇，名曰《褒賢集》，由畢仲游撰序文一篇勉宋氏後人紹繼。由此可見士大夫對敏求的敬重，仲游稱美其明是非、守大體，有古節士之風，也並非一己之私言。茲再引曾鞏的祭文以助說明：

> 公之於古今典章沿革，得之於心，山藏海積；又於舊聞隱顯纖悉析之以口，天高日白。公在朝廷，群公百司解惑釋疑，公為蓍龜；公在太史，維僚與屬正繆辨訛，公為耳目。今公亡矣！廷有大議，問故事者眾失其歸；國有大典，考前載者人失其師。況公行不絕俗，而動有常度，言不忤物，而辭無可疵。……至於篤友尚舊，比義親仁，追往烈而競逐，豈庸態之能鄰？然而早蹈厲於儒館，晚委蛇於從臣，曾未得歷禁林之獻納，任廊廟之彌綸。何鸞儀而鵠峙，忽飆逝而星淪！哭公之喪者，客不絕於門庭；公蒐亡而集賓，蓋旁羅而遠屬。至於帝宅神州，祖功宗德，咸在筆削，具存方冊。爭日月之

38 《文獻通考》，卷202，〈經籍考〉二十九，引李燾序文。

光輝，與天地而終極！[39]

曾鞏的祭文，正可代表當時賢士大夫對敏求高尚品德和史學貢獻的崇敬，儒者不在於享高官厚祿，而在於能留不朽之英名，一生貢獻於史書之編修，為後世留下信史，做一位偉大的史學家，如孔子修《春秋》、司馬遷修《史記》一樣，能立言也是不朽的。

（責任編輯：周敘琪　校對：廖宜方　郭恩秀）

39 曾鞏，《元豐類稿》（四部叢刊本），卷38，〈祭宋龍圖文〉，又見《永樂大典》（大化書局影印本），卷14046。

The Life of Song Minqiu and His Histoical Writings

Wang, Teh-yi*

Abstract

Succeeding his father, Song Shou, as the chief editor of the *Guoshi* and *Shih-lu* of the Song Dynasty, Song Minqiu was one of the best historians during the period of Northern Song. Song Minqiu was very devoted to ancient learning when he was young . Though a man of noble birth, Song was always modest and unassuming. He had very good reputation in the intellectual circle, and received high praise from Ouyang Xiu. With a good collection of historical sources on the Tang Dynasty, Song finished the edition of *Tang Ta Zhaolin ji*, a work that had been started by his father. And he tried to complete the *Shilu* of the late Tang Dynesty. Song Minqiu was later appointed as chief editor of *Tang Shu* by Emperor Song Zhengzong . Henceforth, he worked closely with Ouyang Xiu. After the accession of Song Yinzung, he was commissioned to write the Shilu of Song Zhengzung. In 1096, Song Minqiu was recommended by Sima Guang to work on *Huangchao Baiguang Gongqing Biao*. Eight years later he was appointed by the emperor editor-in-chief of *Liangzhao Guoshi.* When he died in 1079, both *Huangchao Baiguang Gongqing Biao* and *Liangzhao Guoshi* were unfinished: they were published after another two years.

The voluminous works of Song Minqiu include *Gomen Yizhu, Fang-gao Zhaogong Tiaoli, Fanyi Zhaogong Lu, Yuan Zhengzhao Heyi Zhu*, etc. He was especially good at legal history and the study of official institutions. And, he was a geographer as well; his *Dongjing Ji*, and *Henan Ji* provided detailed information on the capitals of the Han, Tang and Song Dynasties. *Sanchuang Xiaguang Lu, Rufan Lu* and *Chunmin Tuichao Lu* were the memories of his official life. These include important data for the study of the Song Dynasty. Song Minqiu was also co-editor of *Xu Guozhao Huiyao* and *Yuanfeng Jiucheng Zhi*. He was a great scholar whose works were comparable with the very best.

Keywords: *Guoshi, Shilu,* historical study, institutions, legal system.

* Emeritus Professor of History,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